

证券代码：002182

证券简称：云海金属

公告编号：2023-33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德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关于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子公司南京云海轻金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本次增资可以满足南京云海轻金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时可以扩充其资本金规模，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子公司五台云海镁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

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本次增资有助于五台云海镁业有限公司在项目开发、产能提升等方面提供资金保证，为项目建设及生产运营提供支持，同时可以扩充其资本金规模，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安徽镁铝 37.5%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正、公平原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交易价格合理。本次股权受让有利于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管控，提高整体经营效率，增强公司在建筑模板领域中的竞争优势。本次交易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本次担保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参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本次担保有利于参股子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公司与宜安科技根据各自持有宜安云海股权比例共同为宜安云海上述贷款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